六地交锋以砺技 紧贴实战练铁军

长三角文化市场行政执法案卷评查暨浙冀赣对口交流协作活动顺利举办

◎ 记者 章一琳 通讯员 杨伟科 图片由活动主办方提供

“不合理低价游“如何科学取证？拒绝履行合同违法行为如何来定性？2025年长三角文化市场执法案卷评查暨浙冀赣对口交流协作活动给出了解题思路。

2月25日至27日，长三角文化市场行政执法案卷评查暨浙冀赣对口交流协作活动在嘉兴举行。活动旨在进一步深化长三角文化市场行政执法交流协作，推动浙冀赣文化市场执法对口交流协作走深走实。浙江省文化广电和旅游厅党组成员、副厅长吕伟强出席活动并讲话。来自上海市、江苏省、浙江省、安徽省、河北省和江西省等六地的文化市场行政执法骨干代表130余人参加了此次活动。

吕伟强在讲话中指出，此次活动是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跨区域行政执法协作机制建设的重要举措，也是促进区域协调发展的文化执法实践。他强调，站在新的起点上，要以更高的站位、更实的举措，不断深化长三角文化市场执法交流和浙冀赣对口交流协作。具体要做到“三个聚焦”：一要聚焦能力提升，锻造执法精兵强军。通过加强培训和实践，提升执法队伍的专业能力和综合素质，打造一支高素质的文化市场执法队伍。二要聚焦实效导向，构建协作新局。以实际成效为导向，推动长三角和浙冀赣在文化市场执法领域的深度协作，形成区域联动、资源共享的新格局。三要聚焦长远发展，夯实机制根基。建立健全长效协作机制，为文化市场执法工作的可持续发展奠定坚实基础。

本次活动重点围绕旅游领域执法工作，邀请了文化市场行政执法领域相关专家和业务骨干授课，内容涵盖执法实务、案例分析、法律适用等方面。同时，针对行政执法案卷质量这一薄弱环节，活动组织了执法案卷交叉评查工作，通过互查互评、专家点评等方式，进一步提升执法队员案卷制作能力和水平。坚持“党建+执法”，活动期间，组织学员开展党性教育和现场执法教学，帮助执法人员更好地掌握执法技巧和规范流程，增强实战能力。

旅游途中若发生旅行社拒绝履行合同，出现导游驱赶游客下车、游客滞留报警，造成社会恶劣影响的违法行为该如何执法？ 安徽省黄山市执法支队凌震在《分析拒绝履行合同违法行为的定性及执法实务》主题授课上，通过多个案例，论述和分析了拒绝履行合同的概念、构成要件、责任承担这一违法行为。并引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旅游法》相关条例，定义“拒绝旅游合同”违法行为发生后，市场主体（组图社、地接社）所须承担的行政责任和民事责任。

旅游市场上屡禁不绝的“不合理低价游”犹如一颗“毒瘤”困扰行业很久。如何科学有效取证执法？上绕市执法队缪招旭发表了主题为《不合理低价游执法探索和案例分析》。在课件分享中，他指出取证要点关键在查明“一资质 三事实”，既查明当事人主体资质、查明旅行社以不合理的低价组织旅游活动的事实、查明旅行社诱骗旅游者的事实、查明旅行社通过安排购物或者另行付费旅游项目获取回扣等不正当利益的事实.通过现场检查搜集证据，如收款收据、合作协议、团队确认件、微信聊天记录、调取财务报表、收款凭证、入账凭证等财务数据进行证据固定。特别是组团计调和地接社聊天记录、地接计调和导游的聊天记录往往是调查取证，确认违法事实的关键突破口。

近年来，长三角“三省一市”（上海市、江苏省、浙江省、安徽省）文化市场行政执法部门不断深化合作交流，在队伍培训、案例交流、实践教学、联合执法等方面积极探索，有效提升了长三角地区整体执法办案能力，共同营造了良好的文化市场环境。

根据文化和旅游部新一轮文化市场综合执法对口交流协作计划安排，浙江省与河北、江西两省结成对口交流协作关系。此次活动进一步推动了浙冀赣三地在文化市场执法领域的深度合作，为区域文化市场健康发展提供了有力保障。

与会代表纷纷表示，此次活动内容丰富、形式多样，通过案卷评鉴，展示了各地在案卷管理、证据收集等工作方面办案亮点，打破地域限制，搭建相互借鉴学习的桥梁，提升了执法能力，也为区域协作提供了宝贵经验。